

##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并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一致同意选举陈民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陈民先生简历详见 2020 年 10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如下人员担任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委员会	委员	主任委员
-----	----	------

战略委员会	陈民、梁剑、张悟开	陈民
提名委员会	黄晓盈、陈民、梁剑	黄晓盈
审计委员会	张本照、王建隆、黄晓盈	张本照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梁剑、陈民、黄晓盈	梁剑

上述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 2020 年 10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陈民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陈民先生简历详见 2020 年 10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张悟开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陈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季中华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张悟开先生简历详见 2020 年 10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陈强先生和季中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王建隆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王建隆先生的简历详见2020年10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1、嘉美包装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0日

附件：

##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陈强先生：**1974年6月出生，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7月至2000年7月任中国银行福建分行资金交易员；2000年7月至2005年7月任招商银行福州分行副经理；2005年7月至2011年5月先后任中信银行福州分行经理、总经理助理；2011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包香港资金总监；2015年12月至2017年11月任滁州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资金总监；2017年11月至今任嘉美包装资金总监；2018年1月至今任嘉美包装董事会秘书；2019年12月至今任嘉美包装副总经理。陈强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陈强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陈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强先生与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民先生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陈强先生通过滁州嘉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0.06%的股份。

**季中华女士：**1972年10月出生，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6月至2000年12月先后任中国庆安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会计、主管会计；2001年1月至2005年3月任中太数据通信（深圳）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5年3月至2007年8月任中太数据通信（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7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中国食品包装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会计总监；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滁州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会计总监、财务负责人；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嘉美包装财务负责人。

季中华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季中华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季中华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季中华女士通过滁州嘉冠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119% 的股份。